秦渡街道2026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营维护项目服务合同

甲方（全称）：西安市鄠邑区秦渡街道办事处

成交乙方（全称）：西安高科城市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甲方（全称，以下简称甲方）：西安市鄠邑区秦渡街道办事处

成交乙方（全称，以下简称乙方）：西安高科城市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一、委托事项

（一）项目名称：秦渡街道2026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营维护项目。

（二）服务地点：秦南村污水处理站

（三）服务范围：本次委托运营范围为1座污水处理站、2座提升泵站、31.2公里配套污水收集管网及其他附属设施。（以下简称污水处理设施）。

（四）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65日。

二、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人民币（小写）570000.00元，（大写）伍拾柒万元整。

（二）合同金额为一次性包死价，除此之外，乙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三、合同结算

1、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项目总价款的40%，即人民币228000.00元（大写：贰拾贰万捌仟元整）；服务期满180日且考核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即人民币171000.00元（大写：壹拾柒万壹仟元整）；服务期结束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即人民币171000.00元（大写：壹拾柒万壹仟元整）。

2、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四、委托内容

甲方愿意委托，乙方自愿接受，协议由乙方在合同期限内，按照甲方要求全面负责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工作。具体内容如下：

1.合同签订后，乙方接收开始运维，乙方运维人员和必要设备全部进场。

2.污水处理站运维要求。1座污水站运维期间实际日处理能力应达到设计日处理能力，出水水质符合排放标准，其中“一级标准”和“二级标准”指陕西省地方标准《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61/1227-2018）表1中相应标准，“B标准”指《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表1中B标准。

3.污水收集系统和其他附属设施运维要求。

3.1提升泵站运维要求。负责2座污水提升泵站日常巡查和维护维修，主要

包括格栅池残渣清除，泵体、水泵和其他配件维护保养、通风换气、电气系统检查、设备维修、垃圾等废弃物转运和处置、压力管线维修疏通、填写巡检和维修记录等，保证各泵站设备稳定运行。

3.2 污水收集管网运维要求。负责重力流污水收水管网日常巡查和维护维修，主要包括污水收集管网日常巡检、疏通、管道破损维修、其他安全设施检查等，保证污水收集管网畅通，无堵塞、漏水现象。

3.3 其他附属配套设施运维要求。负责检查井井盖、隔油井井盖、防坠网等易损件维修更换，因管道问题造成的管道附近路面塌陷维修及其他其他附属配套设施维护维修，保证井盖及管道附近路面平整、稳固、其他附属设施正常运行；定期清理调蓄池内淤泥，保证调蓄池通畅蓄水，具备调蓄能力。

表 1 运维污水处理设施统计表

序号	项目	设施名称/运维项目	设计规模	排放标准
1	污水处理站	秦南村污水处理站	500 立方米/日	一级标准
2	提升泵站	2 座一体化提升泵站	72m³/h	/
3	其他附属设施	检查井、隔油井等	1560 个	/

4. 固体废物处理要求。负责依据国家和当地政府的相关法规标准的规定，对产生的污泥及其他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等废弃物进行规范收集、贮存、转移、处置；

5. 其他要求。负责农村生活污水应急处置。

6. 管理要求

6.1. 人员配置

制定人员管理制度，包括专业技术培训、安全操作、应急处理等内容。

6.2. 安全管理

制定有限空间作业、防硫化氢中毒、防爆等安全规程。配备安全防护装备（气体检测仪、正压式呼吸器等）。

6.3. 档案管理

负责运行记录、设备检修记录、水质检测记录、废物处置记录等各类资料的填写、收集、归档、保管工作；建立电子化档案，保存期不少于 3 年。

6.4. 应急管理

编制防汛、停电、设备故障、应急污水处置等应急预案，每年至少组织 1

次演练。

五、双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1、审定乙方拟定的管理制度。

2、检查、监督乙方服务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3、甲方将污水处理站、污水收集系统和其他附属设施委托给乙方管理。

4、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不称职的工作人员。

5、甲方对乙方进行考核。

6、甲方有义务保证被处理水域为生活污水，不含有化学污染物和工业废水流入。

7、甲方有义务根据合同约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

（二）乙方权利、义务

1、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约定，制定管理制度。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制定出针对甲方的“管理规章制度、操作规范、工作计划”上报甲方，并同甲方签订安全责任书。

2、乙方须按合同约定做好服务范围内的日常养护、运行、管理等相关工作。

3、乙方负责污水站运维原料搬运、储存、使用中的安全及设备的运行操作安全等，若发生原料泄漏或爆炸，发生事故，乙方应负完全责任。

4、从接收运维之日起，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甲方设备、物品损坏和任何人身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

5、因管理不善，造成费用超支，亏损额应由乙方承担。

6、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管理，遵守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每季度向甲方书面报告系统运行情况，并接受甲方和主管部门的工作检查、监督和指导。

7、乙方不得出卖、非法抵押甲方污水站的资产。

8、乙方应遵守有关的安全规定制定安全制度，采取有效措施保证乙方管理服务人员及建筑物内人员的安全，保护好环境，并与甲方签订安全责任书。

9、污水处理设施故障的应急处理。出现问题或突发情况时，应及时告知甲方，并启动应急预案，48 小时内解决问题或有效控制突发情况。

10、全面满足甲方监管要求。

六、验收及考核

（一）初次验收：合同签订后，乙方接收运维，乙方运维人员和必要设备全部进场，出水水质达标后，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接到乙方验收申请后2日内组织初次验收。

（二）考核：服务期内，由乙方每半年组织进行一次考核，出具阶段性考核表，可采取且不仅限于以下方式。

1.定期检查污水处理系统运行情况，检查中污水站出水应无异味、颜色无异常、污泥堆放处置规范，提升泵站内应无大量垃圾、提升泵正常运行，污水收集管网应畅通，无堵塞现象；

2.每季度对污水处理站出水开展1次监督性监测，水质应达到服务要求约定的标准。

（三）综合验收：项目履行完毕，乙方向乙方提出验收申请，乙方接到乙方验收申请后组织综合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验收表。验收结果作为付款依据。乙方向甲方提交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四）服务期计算方法：起算服务期后，所有设施运维服务期满365日视为“项目履行完毕”。

七、违约责任

1.甲方因污水站系统运行不稳定、污泥处置不规范等造成不达标被相关部门处罚或造成负面影响的，乙方承担相应责任，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终止服务合同。

2.安全运行管理。因乙方管理原因导致的违法违规事件和安全生产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10%的违约金，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甲方全部损失，且甲方有权解除服务合同。

3.因来水量大于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量、进水指标大于《陕西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技术指南》农村居民生活污水水质参考值时，导致污水溢流造成尾水超标的情况，乙方不承担由于污水溢流及水质合格率产生的违约责任。

4.乙方泄露污水处理数据或履行本合同过程中获取的甲方未公开信息的，或将前述信息用于本合同外项目、目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10%的违约金，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5.其他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八、争议的解决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进行裁决。

九、合同组成

1、成交通知书

2、合同文件

3、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

十、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方、乙方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乙方双方分别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经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甲方：（印章）

甲方负责人（签字）：

甲方经办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印章）

乙方负责人（签字）：

乙方经办人（签字）：

年　　月　　日